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社會教育科

承辦人：鄭羽涵

電話：7995678#3088

電子信箱：cheng25481613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社字第11533120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各縣市盟主及巡迴展覽主題 (66611291_11533120000A0C_ATTCH7. 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與財團法人廣達文教基金會共同辦理「115學年度廣達《游於藝》計畫」，請各校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5年4月24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5004216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115學年度廣達《游於藝》計畫主要係鼓勵各級中小學校參與，有意申請之學校，可向各縣市廣達《游於藝》計畫盟主單位提出申請。
- 三、檢附各縣市盟主及巡迴展覽主題1份。
- 四、有關計畫相關疑問，請洽該基金會承辦人吳立渝，電話：02-28821612分機66637，Email：lily.wu@quantatw.org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、本市藍田國小籌備處(本局國小科轉交)

副本：本局社會教育科

